



##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0 February 201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

#### 第二十二届会议

2013年4月22日至26日，维也纳

临时议程\*项目 5(e)

统一并协调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与会员国在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领域的工作：为支持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工作而开展的其他活动，特别是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网、非政府组织及其他机构的活动

### 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网各研究所的活动

#### 秘书长的报告

#### 提要

本报告是依照大会第 46/152 号决议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2/22、1994/21 和 1999/23 号决议编拟的，概述了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网各研究所的活动。

\* E/CN.15/2013/1。



## 目录

	页次
一. 导言 .....	3
二. 联合国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的活动 .....	3
三. 区域研究所和附属研究所的活动 .....	3
A. 亚洲和远东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 .....	3
B. 拉丁美洲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 .....	4
C. 联合国附属欧洲预防和控制犯罪研究所 .....	5
D. 非洲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 .....	6
E. 国际刑法改革和刑事司法政策中心 .....	8
F. 澳大利亚犯罪学研究所 .....	9
G. 国际犯罪学高等研究所 .....	10
H. 奈夫阿拉伯治安学院 .....	10
I. 美国司法部国家司法研究所 .....	11
J. 拉乌尔·沃伦贝格人权和人道主义法研究所 .....	12
K. 国际预防犯罪中心 .....	12
L. 安全研究所 .....	14
M. 韩国犯罪学研究所 .....	15
N. 巴塞尔治理问题研究所 .....	16
O. 刑事法律科学研究院 .....	17
四. 国际科学和专业咨询理事会的活动 .....	17

## 一. 导言

1.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的职能之一是便利和帮助协调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网各研究所的活动，该方案网负责协助执行秘书长在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领域的任务。委员会可以请各研究所在可用资源范围内执行方案的选定部分，并对研究所间活动领域提出建议。
2. 秘书长继而力求确保各研究所的专门知识和资源在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网执行过程中得到有效利用。会员国受邀探究是否可能与各研究所开展合作项目。
3. 本报告由联合国附属欧洲预防和控制犯罪研究所依照大会第 46/152 号决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2/22、1994/21 和 1999/23 号决议以及理事会第 2012/238 号决定并以各研究所的建议为基础编拟，概述了 2012 年各研究所开展的活动。
4.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作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网联络点主持了 2012 年网络协调会议，会议由国际科学和专业咨询理事会在意大利库马约尔主办。

## 二. 联合国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的活动

5. 根据《联合国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章程》（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89/56 号决议，附件），研究所董事会向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二十二届会议提交了一份报告，其中介绍了研究所在 2012 年开展活动的情况（E/CN.15/2013/21）。

## 三. 区域研究所和附属研究所的活动

### A. 亚洲和远东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

6. 据亚洲和远东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称，2012 年举办了下列培训班和研讨会：

(a) 第 150 期国际高级研讨会（1 月 12 日至 2 月 9 日）：21 名高级刑事司法官员讨论了人口贩运问题：预防、起诉、保护受害者和促进国际合作，并根据方案期间举办的讲座和讨论情况向八个与会国家提出建议；

(b) 第 151 期国际培训课程（5 月 16 日至 6 月 22 日）：关于罪犯循证待遇的课程汇集了来自 14 个国家的 24 名刑事司法官员，以审查罪犯待遇，特别是分享有关实施罪犯循证待遇的可能性的信息；

(c) 第 152 期国际培训课程（8 月 23 日至 9 月 27 日）：来自 16 个国家的 22 名参与者与该研究所的工作人员和访问专家一道就人口贩运问题进行了深入讨论，并提出了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可适用于出席此课程的国家；

(d) 10月11日至11月14日举行了关于《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的第十五期培训班。来自21个国家的32名与会者讨论了其各自国家的腐败和相关行为的现状；以及调查、起诉和判决方面的相关问题和挑战。他们强调了执行《公约》和分享相关最佳做法的重要性；

(e) 2月14日至3月9日举办了关于肯尼亚少年犯待遇制度的第十二期培训课程。来自肯尼亚少年司法机构的14名参与者接受了关于在职培训以及少年司法制度下对待少年犯有何要求的理论和实践。课程内容以讲座、访问相关组织和小组工作讨论为基础。课程结束时，与会者起草了一份针对肯尼亚儿童保育和保护人员的在职培训的简单指导方针；

(f) 第八期关于中亚刑事司法问题的研讨会（2月29日至3月15日）：来自哈萨克斯坦、塔吉克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的九名与会者就“应对有碍于对毒品犯罪和其他犯罪采取对策的腐败问题：特别是法官、检察官和执法人员的道德和行为规范”这一主题审查了反腐败措施。与会者增进了各自国家刑事司法机关之间的合作关系。

7. 2012年12月12日至14日，该研究所主办了第六期东南亚国家良好治理问题区域研讨会。来自东南亚八个国家的21名与会者参加了这一年度研讨会，来自巴塞尔治理问题研究所、刑事法律科学研究院、拉丁美洲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韩国犯罪学研究所等多个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网研究所，以及来自新加坡总检察长办公室和首尔高等检察院的专家也出席了此次会议。专家们就“国际合作：司法协助和引渡”的主题作了介绍，与会者讨论了在应对腐败问题时国际合作和最佳做法的重要性。

8. 7月26日至8月30日，该研究所的一名教授向肯尼亚的少年司法制度提供技术援助，协调该国关于儿童保育和保护人员能力建设的国家项目。根据该研究所的技术建议和援助改进了课程、教学材料、测试工具和能力建设计划的框架。

## **B. 拉丁美洲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

9. 2012年，拉丁美洲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开展了以下活动：

(a) 与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和国际终止童妓组织（消除儿童卖淫、儿童色情制品和为性目的贩卖儿童行为）在萨尔瓦多、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尼加拉瓜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完成了打击针对儿童和青少年的性虐待、性剥削、贩卖人口的战略。向阿根廷提供技术援助，促进关于贩卖问题的第26.364号法律的实施。还向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提供协助以汇编关于危地马拉有组织犯罪、暴力和毒品贩运的信息；

(b) 该研究所在哥斯达黎加、萨尔瓦多、危地马拉、尼加拉瓜和巴拿马开展了一个关于预防青少年暴力和加强少年刑事司法制度的项目。在尼加拉瓜，该项目提供涉及与青少年刑事司法有关的法律的援助；

(c) 该研究所在伯利兹、哥斯达黎加、萨尔瓦多、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尼加拉瓜和巴拿马完成了关于恢复性司法的区域项目；

(d) 该研究所推动在巴西建立一所联合国世界安全大学。在哥斯达黎加，该研究所为国家安全协议框架内立法分支的领导人办公室提供援助；向公共安全全部提供枪支法方面的援助；通过资助一次关于可及性、公正与和平的国际大会向最高法院提供援助；在所谓现行罪法庭审理罪行方面（针对涉及在实施犯罪行为时被捕而被指控的人的特别法庭）向全国律师协会提供援助。在秘鲁，该研究所还在刑事政策和监狱改革国际会议的框架内向刑事和监狱政策总干事提供援助，并在阿根廷向该国政府以及拉普拉塔国立大学提供预防社会冲突方案方面的援助；

(e) 针对联合国秘书长的“联合起来制止侵害妇女的暴力行为”运动成立了一个专门办公室。该研究所在妇女、司法和性别方案框架内开展了一系列活动，以将性别焦点纳入阿根廷、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多米尼加共和国、萨尔瓦多、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墨西哥、尼加拉瓜、巴拿马、巴拉圭、西班牙，以及波多黎各的刑事司法中；

(f) 根据请求，该研究所开展研究并提供技术援助和培训，旨在指导和支支持正在进行的关于严重的区域监狱紧急情况的工作，并计划建立符合联合国权利与义务模式的监狱制度。组织了派往阿根廷、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墨西哥、巴拿马和秘鲁的特派团；

(g) 该研究所与布宜诺斯艾利斯市政府检察机关、伊比利亚美洲检察官协会协作，编拟了关于《关于受害者和证人保护问题的圣地亚哥准则》遵守情况的报告。研究所还通过提供关于刑事诉讼法的培训课程与古巴最高法院开展合作；

(h) 在实习方案下欢迎来自阿根廷、危地马拉、巴拿马、西班牙和美国的专业人员；

(i) 在上文提到的项目的基础上编写了一些出版物。此外，该研究所的文献中心对来自拉丁美洲、加勒比和其他地区的信息请求做出回应。相关网站（[www.ilanud.or.cr](http://www.ilanud.or.cr)）已成为一个颇具价值的区域数字图书馆。

## C. 联合国附属欧洲预防和控制犯罪研究所

10. 联合国附属欧洲预防和控制犯罪研究所（欧洲防罪所）在 2012 年开展了多个项目，包括：

(a) 该研究所在 2012 年开展了多个技术援助项目。三个技术援助项目涉及管教。一个项目加强了管教机构在对待有暴力和虐待史的女囚犯方面的能力。第二个项目审查了欧洲多国老年囚犯的现况，关注其健康状况和特殊需求并提出了建议。第三个项目旨在改善和发展安全分析方法，并提出了应用与安全有关的信息的建议，作为监狱和释放后安置的决策过程的一部分。与俄罗斯联邦

合作开展一个单独项目，编拟了一本教科书，供打击腐败的司法官员在培训时使用；

(b) 该研究所是欧洲犯罪和基于信任的新政策项目的合作伙伴。该项目的宗旨是制定一个“基于信任的”政策的创新模式并向成员国和欧洲联盟各机构提出相关政策建议。该研究所提供专门知识，特别是关于在决策时利用犯罪学和刑事司法数据的专门知识，以及与人口贩运、网络犯罪和国外被贩运者面临的问题有关的议题；

(c) 该研究所是在所有欧洲联盟国家和克罗地亚执行的有关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调查项目的合作伙伴。该研究所在该项目中的主要任务是担任科学顾问并编拟采访人培训材料和其他相关的研究材料，并为委托此项目的欧洲联盟基本权利机构编拟最终研究报告。由欧盟委员会资助的与受害情况调查有关的第二个单独项目旨在改进欧洲受害情况调查问卷；

(d) 该研究所正在帮助协调 DECODEUR 项目，该项目立足于编拟《欧洲犯罪和刑事司法统计资料手册》的专家小组和欧洲缓刑组织可利用的专门知识。项目宗旨是改善和补充为基于社区的制裁和措施进行定义和分类而制定的标准。该项目将帮助研究人员和决策者确认自然减员率之间的区别，并使得能够对欧洲基于社区的制裁和措施的使用情况进行比较评估；

(e) 该研究所与波罗的海国家理事会常设国际秘书处、立陶宛内政部和塔尔图大学（爱沙尼亚）在一个打击人口贩运的新项目中开展合作。该新项目旨在通过加强国家和区域伙伴关系并通过增进对便利剥削区域内移徙工人的机制的了解，从而防止以强迫劳动为目的的人口贩运。该项目将在各参与国举办国家会议，以建立主要劳动参与方之间的对话，开展关于招聘做法以及招聘机构和雇主在剥削移徙工人中的作用的点研究，并为雇主、招聘机构和其他参与者制定一套具体的指导方针；

(f) 该研究所在 2012 年发布了三份主要报告：《蓝色犯罪学：联合国在全球范围打击犯罪的理念的力量》；《应对地球村的犯罪挑战：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的作用及未来评估》；及《新的犯罪类型：2011 年 10 月 20 日在赫尔辛基举行的关于欧洲防罪所三十周年的国际研讨会论文集》；

(g) 该研究所协调了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网的许多活动，包括在 2012 年 4 月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二十一届会议上举办的讲习班的筹备工作，该讲习班的主题是该方案网对有效执行由 2010 年在巴西萨尔瓦多举行的第十二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通过的《关于应对全球挑战的综合战略：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系统及其在不断变化世界中的发展的萨尔瓦多宣言》的贡献。该研究所还正在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协调将于 2015 年在第十三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上举办的讲习班的筹备工作。

#### **D. 非洲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

11. 非洲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立足于在加强基于社区和以人权为中心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战略的务实措施方面的区域需求及国际势头，被非洲各国

政府视为引领以结果为导向的技术支持以促进广受欢迎、创新和可持续的有效干预的实体。

12. 该研究所 2012 年的活动包括：

(a) 向法律从业者、地方法官、法官、立法者、民间社会和学术界进行判决准则方面的宣传。研究所为乌干达制定判决准则提供了便利，这一成功将形成良好做法，传播到其他法域。预期将落实一套指导方针供向乌干达法律和司法人员传播并供其执行，以确保判决公平并尊重人权；

(b) 加强社区对非监禁惩教事务的回应。在该研究所的技术支持下，在坎帕拉召开了第二届非洲惩教事务协会两年期会议。该研究所还提交了一份关于非洲惩教事务的趋势和阶段的文件。一些惩教机构的负责人表示了对以社区为基础的惩教制裁的兴趣，并请求得到研究所的技术援助；

(c) 关于判决准则的培训课程。该研究所与威斯敏斯特大学（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死刑研究中心协作，继续在乌干达为法律从业者和社区提供培训，以改进基于人权的干预措施。此培训以乌干达的判刑指导方针为基础，该方针将死刑判决置于最后可适用的方法，优先使用长期终身监禁（45 年）；

(d) 非洲联盟委员会与研究所和美国国际麻醉品和执法事务局一道，与亚洲及太平洋合作经济及社会发展科伦坡计划协作，于 2013 年 2 月 18 日至 20 日在坎帕拉组办了针对来自所有非洲国家的专家的技术协商会议，以探讨毒品使用、预防和治疗方案。本次会议旨在实施经修订的《非洲联盟毒品管制行动计划（2013-2017 年）》；

(e) 该研究所正在处理多个技术援助请求。尼日利亚请求在针对与人口贩运受害者的咨询和康复有关的能力建设的研究和方案制定方面提供援助。马拉维请求提供关于预防犯罪的援助以解决人口贩运、替代判决以及法医学（刑事侦查学）在刑事司法中的重要性。南苏丹请求通过能够制定政策及宣传资源的研究，在监狱改革方面提供援助。预计将加强与成员国和其他合作伙伴之间的伙伴关系和联网，最终为研究所调集更多资源；

(f) 在第二届非洲惩教事务协会两年期会议方面，发布了两份研究所出版物、针对肯尼亚社区服务令方案和非洲国家对《囚犯待遇最低限度标准规则》执行情况的评估，以及《非洲犯罪和刑事司法期刊》第二期。还发布了研究所关于东非毒品形势的另一项研究报告。此外，正在编制《非洲犯罪和刑事司法期刊》第三期；

(g) 该研究所还向第二届非洲惩教事务协会两年期会议的杂志投稿并传递友好消息。研究所进一步向 2012 年 1 月出版的非洲联盟委员会网上通讯《非洲毒品新闻》投稿。研究所的一篇题为“创建一个接纳释囚的社区”的文章于 2012 年 8 月发表在“监禁后任务”的在线《MAC 杂志》上。研究所还推出了在线业务通讯，第一期报道了 2012 年 10 月的内容；

(h) 研究所参与了 2012 年 1 月 31 日至 2 月 2 日在维也纳举行的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关于《囚犯待遇最低限度标准规则》的首次政府间专家会议；

(i) 研究所继续其与外交使团间的咨询访问和书信往来，以动员支助并改善与成员国间的互动。

## E. 国际刑法改革和刑事司法政策中心

13. 国际刑法改革和刑事司法政策中心是一个独立的非营利机构。该中心设在加拿大温哥华，于 1991 年设立，其宗旨是通过地方、国家和国际努力促进法治、人权、民主和善治。该中心开展研究，编制关于刑事法律问题的政策手册，并提供培训课程和专家组会议等技术援助。2012 年，该中心开展了以下活动：

(a) 该中心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合作，加强南苏丹国家监狱局的能力建设，制定监外惩戒替代办法并解决狱中儿童、妇女和其他弱势群体的需求；

(b) 该中心继续同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越南办事处合作，加强越南执法和司法部门预防和应对家庭暴力的能力；

(c) 在一个由加拿大资助的项目中，该中心与北京师范大学刑事法律科学研究院合作，研究和编制关于社区惩戒的立法草案；

(d) 该中心继续支持《联合国关于在刑事司法系统中获得法律援助机会的原则和准则》的制定，该中心的一名协理干事为《准则》中关于性别和法律援助的部分提供建议，另一名协理干事参加了由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组办的政府间会议；

(e) 该中心协助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编制《关于防止再度犯罪和罪犯重返社会手册》。该中心的协理干事也参与了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维也纳组办的关于相同主题的专家组会议以及关于监狱过度拥挤问题的专家组会议；

(f) 该中心继续解决腐败问题。参加了 2011 年 10 月 22 日至 28 日在摩洛哥马拉喀什举行的与反腐败有关的三次会议：国际反贪局联合会第五次年度会议和大会，反腐败学术课程倡议第二次国际讲习班，《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缔约国会议第四届会议。因此，该中心正在参加各方协作的反腐败学术课程倡议，以开发课程、模块和其他教育工具，从而帮助那些寻求提供反腐败培训的机构；

(g) 2012 年 3 月，该中心编拟了一篇题为“加拿大腐败问题：审查国外的做法以改善我们的对策”的研究论文，以协助进一步确定和产生关于改善国内和跨国腐败行为侦查、调查和起诉的构想；

(h) 该中心协助筹备在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二十一届会议期间举办的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网各研究所关于方案网对切实执行《萨尔瓦多宣言》的贡献的讲习班。该中心针对新形式犯罪的挑战，介绍了五个专题中的一个，讨论了针对新形式犯罪以哪些方式加强国家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立法、政策和做法。

## F. 澳大利亚犯罪学研究所

14. 澳大利亚犯罪学研究所是澳大利亚犯罪和司法问题的国家研究和知识中心。其在 2012 年开展了以下研究活动：

(a) 作为该研究所正在开展的关于人口贩运的研究方案的一部分，编制了一些报告。其中包括 2009 至 2011 年期间的监测报告，一份澳大利亚贩运人口问题概述以及关于人口贩运和有组织犯罪之间的关联的报告；

(b) 作为该研究所关于金融犯罪问题的工作方案的一部分，发布了关于基于贸易的洗钱问题报告，一项关于解决洗钱和资助国际恐怖主义问题的监管行动的比较研究，一项关于澳大利亚非营利部门洗钱和恐怖融资可能性的研究，以及一项关于澳大利亚消费欺诈经历的报告。该研究所和澳大利亚犯罪问题委员会成功合作，发布了一份关于严重和有组织投资诈骗问题的联合报告；

(c) 开展了关于网络犯罪的研究，并发布了一份关于澳大利亚小企业遇到的网络犯罪威胁的报告；

(d) 发布了一份关于贩运枪支及其与严重和有组织犯罪团伙之间的关联的报告；

(e) 基于收集的数据发布了更多报告，这是澳大利亚毒品使用监测方案的一部分，该方案每年向约 4,000 名被警方拘留者收集吸毒信息。其中包括一份关于被警方拘留者毒品使用情况的监测报告，关于“摇头丸”和二亚甲基双氧苯丙胺的使用情况减少的报告，从澳大利亚毒品使用监测方案和美国被捕者药物滥用监测方案中得到的数据的比较研究，一项关于与酒精或毒品相关的犯罪数量的研究，以及被警方拘留者医疗药品使用情况的研究。

15. 制定了一项名为预防犯罪 ASSIST 的技术援助方案，以支持地方从业人员执行循证干预。其中包括一个有着资源材料的网站、一个在线实践社区、多个培训包和一项评估服务。

16. 该研究所还继续管理着一系列与刑事司法有关的监测方案，这些方案每年或每两年提交一次报告。其中包括与持械抢劫、拘留期间死亡、澳大利亚政府遇到的欺诈行为、凶杀和羁押有关的监测方案。

17. 该研究所还通过其犯罪学研究基金支持更广泛的犯罪学研究界开展研究。2012 年，该研究所公布了由该基金资助的关于针对脆弱社区预防犯罪、苯丙胺的使用、儿童性虐待和有反社会行为的少年的口头语言表达能力研究。

18. 该研究所还通过增加 Facebook、Twitter 和 YouTube 的使用（请见，例如，犯罪学电视网页），继续制定其扩散战略。在这一年内，该研究所就金融犯罪、随机呼气测试、性攻击、网络犯罪、青少年犯罪和警察使用武力等一系列议题开展了数次研讨会。还主办了关于性攻击案件的证据质量和预防社区犯罪的两次重大会议。

## G. 国际犯罪学高等研究所

19. 国际犯罪学高等研究所是意大利一个非政府组织，致力于国际和比较刑事司法以及人权领域的教育、培训和研究。2012 年是该研究所开展活动四十周年：

(a) 研究所关于在北非保护人权的项目建立了一个各国政府、媒体，非政府组织和其他公共渠道有关利比亚冲突事件的报告数据库，并开展了一项汇编冲突历史和背景的研究，该研究还提供年表和事件评价，特别关注对所有有关各方侵犯人权行为的指控。该项目旨在为由人权理事会建立的利比亚国际调查委员会的工作提供补充；

(b) 一项技术援助方案在保护国际人权和提高总检察长办公室调查和起诉能力方面向巴林司法和执法部门提供支助，培训了 58 名巴林法官、检察官和调查人员，旨在便利执行巴林独立调查委员会提出的建议。一个平行的技术援助方案培训了来自巴林内政部的 43 名执法人员和警察。这两个方案均包括在研究所的 10 天课程和培训课程，以及随后对国际司法研究所的参观学习；

(c) 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合作，在安曼举行了一次国际和比较刑事司法与人权领域内以金融犯罪和腐败问题为特别重点的高级培训课程，培训了来自伊拉克最高司法理事会和伊拉克廉正委员会的 20 名代表；

(d) 与欧洲委员会合作，组织 12 名阿尔巴尼亚法官、检察官和司法部官员赴罗马考察访问，向参访者介绍意大利政府中涉及预防和调查洗钱以及金融犯罪和有组织犯罪的所有机构；

(e) 与欧洲委员会和巴塞尔治理问题研究所共同组办了一个关于经济和金融犯罪侦查、调查和刑事定罪执行标准的区域专门培训会议，来自东欧伙伴国家的 26 名学员参与其中，为其提供了在打击经济犯罪时有效执法和执行法律框架的工具；

(f) 与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共同组办了一次关于在洗钱和恐怖主义融资领域内国家初步风险评估的培训讲习班，来自选定的东欧国家的 20 名官员参加了此次讲习班；

(g) 来自 33 个国家的 71 名研究生、年轻律师、非政府组织和政府间组织的官员参加了研究所第十二期青年司法人员专业课程，他们接受了在跨国有组织犯罪评估模式、非国家行为者的国际刑事责任和国际执法系统的有效性等方面的培训。

## H. 奈夫阿拉伯治安学院

20. 奈夫阿拉伯治安学院成立于近三十年前，已开展了许多活动，包括学术会议；研讨会和专题讨论会；培训方案；展览；出版和发行图书、论文、期刊和文章；正式访问；以及谅解备忘录与合作。2012 年开展了以下活动：

(a) 该学院为来自日本和中国台湾省的警察组办了关于打击恐怖主义的专门培训课程。该学院还与德国联邦警察合作，在德国法兰克福为护照检查人员组办了一次关于证件专门知识的讲习班。与国际政治暴力与恐怖主义研究中心合作，在新加坡举办了关于毒品管制和预防犯罪的讲习班。与法国内政部合作，在法国举办了关于要人保护的高级培训课程。还在沙特阿拉伯社会事务部的合作下在利雅得举办了关于恐怖主义对社会发展影响的国际会议；

(b) 该学院在 2012 年组办了多个培训课程，包括关于人口贩运，洗钱和旅游部门安全等问题的培训课程；关于网络恐怖主义数码犯罪指南的法证培训课程，其中包括与卡塔尔大学联合举办的课程；关于国际合作对打击恐怖主义的影响的培训课程；以及关于运输和铁路的安全问题的培训课程；

(c) 该学院在 2012 年 1 月组办了关于打击人口贩运的专题讨论会；

(d) 该学院在 2012 年 2 月举办了关于灾难中现代技术使用、洗钱及其对非法药物蔓延的影响以及反洗钱等问题的讲习班；

(e) 该学院的工作方案立足于阿拉伯内政部长理事会提出的建议，来自阿拉伯内政部长的意见，在该学院组办的会议和专题研讨会上提出的建议，或者由来自阿拉伯国家的安全组织和刑事司法管理部门的专家和专业人员代表学院参加的其他国际活动上提出的建议，以及该学院从旨在满足阿拉伯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计划和战略的实证研究中确定的当前议题。

## I. 美国司法部国家司法研究所

21. 美国司法部国家司法研究所是美国司法部的研究和评估机构。该研究所设在哥伦比亚特区华盛顿，提供客观、独立、循证的知识和工具以应对犯罪和司法的挑战，特别是在美国的州和地方各级。为此，该研究所投入到三个主要领域内的研究：犯罪和刑事司法议题研究、执法技术以及有助于刑事司法界工作的法医服务。例如，关于跨国议题的方案投入到有关影响美国和国外执法的国际问题（包括但不限于跨国有组织犯罪、人口贩运和暴力极端主义）的研究和评价研究。2012 年，该研究所开展了许多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和联合国有关的活动：

(a) 在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二十一届会议上，该研究所组办了主题为跨国有组织犯罪和暴力极端主义之间的关联的会外活动；

(b) 该研究所承担第十三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筹备工作。该研究所与韩国犯罪学研究所协作，在一个讲习班的实质性筹备工作中发挥了主导作用，该讲习班的主题是加强针对不断变化的犯罪形式（例如网络犯罪和贩运文化财产）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对策，包括吸取的教训和国际合作。该研究所和韩国犯罪学研究所将继续作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网各研究所在举办该讲习班的事项上的联络点；

(c) 该研究所与姐妹机构司法统计局一道，对联合国关于犯罪趋势和刑事司法系统运作情况的调查作出答复。

## J. 拉乌尔·沃伦贝格人权和人道主义法研究所

22. 拉乌尔·沃伦贝格人权和人道主义法研究所是一个独立的学术机构，设在瑞典隆德大学。该研究所的使命是通过开展研究、学术教育和机构发展方案，促进人权和人道主义法。在这方面，对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和规范的推动发挥了重要作用。研究所 2012 年方案的活动主要包括：

### (a) 出版物：

(一) 编制了一本来自五个阿拉伯国家（阿尔及利亚、伊拉克、约旦、摩洛哥和巴勒斯坦国，这些国家的法官在国内法庭直接适用国际人权标准）的判例汇编，现在已被阿拉伯区域的法官和法律专业学生当作参考书使用；

### (b) 能力建设：

(一) 通过与东非法院的合作，该研究所加强了法官和法院其他关键人员有关履职的人权知识；

(二) 在中国，提高了五所国家检察官学院（位于河南省、山东省、黑龙江省、贵州省和重庆市）的代表关于人权和人权教学方法的知识和技能，并为其各自地区制定了关于相关人权议题的人权课程。此外，还为北京海淀区人民检察院制定了少年司法改革中有关人权的指导方针，并得到其他重要利益攸关方为执行指导方针提供的支助。此外，提高了来自合作省份的警察学院教师的人权知识和教学技能，并编制了一本人权和警察培训手册；

(三) 与印度尼西亚法律和人权部惩教司合作，在六个模范监狱实地贯彻实施为遵守《囚犯待遇最低限度标准规则》而制订的行动计划。这一合作促进了将国际人权法和监狱管理原则进一步纳入模范监狱的标准作用和功能中；

(四) 在肯尼亚，该研究所与肯尼亚监狱管理局合作的活动推动了监狱主管及其他相关监狱工作人员为更好地遵守《囚犯待遇最低限度标准规则》而开展的许多活动。肯尼亚惩教系统提高了对新的人权范式的认识，发展了能够独立进行人权评估、提供人权培训课程并便利人权行动计划的制定的核心官员机构；

(五) 在土耳其，提高了土耳其最高法院的 30 名法官关于欧洲和联合国人权系统的知识。土耳其司法学院是该国法官和检察官职前培训的主要机构，与研究所合作，该学院提高了开展以结果为导向的活动以支持人权培训和研究的能力。此外，该研究所为土耳其司法学院提供与其任务有关的人权文献和资料，为加强该学院的图书馆做出了贡献。

## K. 国际预防犯罪中心

23. 国际预防犯罪中心于 1994 年成立，是专门致力于预防犯罪和社区安全的唯一一个国际组织。

24. 近期开展的活动包括：

(a) 知识共享：

(一) 该中心与南非政府和南非警察署合作联手，于 2012 年 2 月 20 日至 22 日在南非开普敦组办了主题为“填补差距：预防犯罪和安全的综合方法”的第十次讨论会；

(二) 在 2012 年 12 月 12 日至 14 日于巴黎举办的 2012 年欧洲城市安全论坛上，该中心共同组办了主题为警察作为预防行动执行者的讲习班之一；

(b) 出版物和报告：

(一) 该中心公布了 2012 年《国际预防犯罪和社区安全报告》。报告阐述了与犯罪和暴力有关的国际议程关键主题，并着重介绍了以何种方式进行预防并解决这些问题以在世界各地创建更加具有复原力和凝聚力的社区；

(二) 该中心为加拿大魁北克公共安全部编制了关于预防青少年暴力和犯罪的创新做法概要；

(三) 作为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发展援助委员会国际冲突和脆弱性网资助的有关影响冲突和脆弱性风险的全球因素的项目的一部分，该中心编拟了一篇关于跨国有组织犯罪的专题论文；

(c) 战略伙伴关系和技术援助：

(一) 该中心应小武器调查的邀请加入了由小武器调查领导并由联合国国际开发署供资的国际伙伴联合会，以在选定国家加强针对犯罪、冲突和暴力的国家和国际监测，衡量和分析；

(二) 该中心负责领导“秘鲁预防暴力侵害妇女和青年行为”项目。这个三年期方案得到了加拿大国际开发署的资助；

(三) 该中心向开发署递交了一份关于研究完成情况的分析报告，该项研究对海地受 2010 年 1 月 12 日地震影响的地区的安全局势和不安全感进行评估；

(四) 该中心担任中美洲预防犯罪机构能力建设三年期项目的顾问，该项目由中美洲一体化系统观察站、民主安全指数以及国际研究与合作中心执行；

(五) 国际预防犯罪中心受开发署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中心的委托担任顾问，对中美洲安全战略有关指标的建议进行同行审查；

(六) 该中心目前正在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合作，编制关于维持城市治安的培训手册。

## L. 安全研究所

25. 安全研究所是一个独立的非营利应用政策研究所，在亚的斯亚贝巴、开普敦、达喀尔、内罗毕和比勒陀利亚设有办事处。该研究所致力于可持续发展、民主、人权、法治、合作安全和性别主流化的核心价值。该研究所在国际刑事司法、打击恐怖主义以及跨国威胁方面开展了大量工作。通过宣传一种基于共同安全的方法，该研究所旨在鼓励各国，特别是非洲各国相互合作，制定其政治和安全政策。该研究所研究团队在非洲大陆上举行了研讨会和培训讲习班以及更大规模的会议。该研究所还在其办事处举行一系列自由参加的主题和专题研讨会，与会人员包括来自政府、学术界、媒体、民间社会以及外交使团的人士。2012年该研究所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工作主要包括：

### (a) 犯罪与人的安全：

(一) 出版了《南非犯罪问题季刊》，并为政策制订者和决策者定期举办研讨会和情况介绍会；

(二) 监测和分析了非洲多个国家的犯罪和司法趋势；

(三) 犯罪研究和分析，重点是扩大范围，使得国家和非国家行为者都能够了解所面临的犯罪和暴力挑战，以最大限度减少伤害和不安全的方式加以应对，同时促进人权和民间参与；

(四) 继续利用犯罪和司法信息和分析中心，该中心是犯罪与人的安全问题的核心项目，就犯罪、刑事司法制度的绩效和社会预防犯罪问题提供及时便捷、准确可靠的信息和分析。目前，犯罪和司法信息和分析中心覆盖了南非，可通过 [www.issafrica.org/crimehub/](http://www.issafrica.org/crimehub/) 访问；

(五) 为多个非洲国家的高级官员提供犯罪和警务方面的培训；

(六) 开展了以刑事司法制度的运行和绩效为目标的项目工作；

(七) 提供了关于刑事司法制度的政策、战略和绩效方面的信息和分析；

(八) 促进社区安全；

### (b) 打击国际犯罪和恐怖主义：

(一) 该研究所与非洲各次区域组织和政府合作，向政府官员和司法机构成员提供国际犯罪与恐怖主义问题方面的专业培训；

(二) 该研究所协助提出请求的非洲国家起草立法，从而在这些国家适用《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

(三) 该研究所协调了非洲国际刑事司法网的工作，非洲国际犯罪问题方案为其秘书处；非洲国际刑事司法网的网址是 [www.issafrica.org/anicj](http://www.issafrica.org/anicj)；

(四) 该研究所为民间社会、法官、检察官和调查人员举办了多次关于国际刑事司法和打击恐怖主义的区域和国家讲习班；

(五) 该研究所为来自非洲南部、东部和西部区域的警察部门成员（主要通过各自区域的警察首长组织）提供关于应对恐怖主义的培训；

(六) 该研究所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及联合国反恐执行工作队开展紧密合作；

(c) 该研究所的出版物和网址：研究所编写了有关国内警务、反恐及国际刑事司法的多个主题的论文和文章。这些出版物均可通过研究所网站（[www.issafrica.org](http://www.issafrica.org)）查阅，其网站点击率已超过每月 200 万次。

## M. 韩国犯罪学研究所

26. 韩国犯罪学研究所的主要使命是通过有效的预防犯罪开展科学和系统研究，积极促进循证刑事司法政策的执行工作。2012 年该研究所的主要活动如下：

(a) 打击网络犯罪虚拟论坛是一项有助于预防网络犯罪的方案，重点关注国际合作。该方案的在线培训部分于 2009 年启动，为东南亚发展中国家超过 100 名学员提供培训课程，最近还在非洲举行了培训。在本报告所涉期间，研究所巩固了其在这两个区域的培训工作，重点是泰国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的学生提供方案。还对方案进行审查，评估过去三年方案开展过程中吸取的经验教训。为提高全球对网络犯罪的跨学科认识，编制并发行了一份通讯月刊，从而推动了该方案的研究网络部分。该刊物已成为加强和改善打击网络犯罪全球专家网的关键组成部分。已开展了大量工作，为方案在今后时期内的进一步提升做好准备；

(b) 该研究所一直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东亚与太平洋区域中心合作，参与“争取实现亚洲正义”方案。2012 年 3 月 28 日至 31 日，研究所与区域中心举办了一次双边会议，评价方案取得的成就并讨论其未来议程。5 月，作为检察官交流方案的一部分，一名来自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的检察官对研究所进行了为期八周的访问，并开展了关于大韩民国反洗钱制度的研究。7 月 11 日至 12 日，在曼谷举行了关于东亚和太平洋司法协助的高级别讲习班，旨在查明司法协助中的法律和技术挑战；

(c) 8 月 20 日至 22 日，该研究所在首尔主办了亚洲犯罪学学会第四届年会，会议主题为“发展和安全：重新思考亚洲的犯罪和刑事政策”。来自亚洲及其他地区的超过 600 名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领域学者和从业人员出席了会议。该研究所通过组织并参与其他各种国际会议、研讨会、讲习班以及同国际机构和政府组织签署谅解备忘录，进一步改善了其研究领域和学术活动；

(d) 主要研究项目：

(一) 预防贩运和受害者保护的立法研究；

(二) 关于监狱戒毒治疗和恢复方案的研究；

(三) 关于云计算环境下打击网络犯罪措施的研究；

(四) 关于连环重罪：连环纵火问题的研究；

(五) 关于现代社会中刑法和犯罪学所涉风险：当代科技社会中刑事司法和犯罪学所涉风险的研究。

## N. 巴塞尔治理问题研究所

27. 巴塞尔治理问题研究所是一个独立、非营利的能力中心，专门研究预防腐败、公共治理、公司治理与合规、打击洗钱、执行刑法和追回被盗资产等问题。该研究所在国际范围内开展行动，与公共和私营机构合作，将依据国际标准和良好做法切实改善全球范围内治理的质量作为自己的使命。

28. 研究所 2012 年的主要活动包括：

(a) 集体行动国际中心的建立 ([www.collective-action.com](http://www.collective-action.com)) 备受关注，成为一大亮点。世界银行将集体行动定义为众多利益攸关方之间协作和持续的合作过程，能提高个人行动的影响与可靠性，并在竞争者之间设置公平的竞争环境，集体行动是具有强大的联合影响力的公司所使用的一种创新工具，用来制定减轻腐败风险的集体解决方案。在“西门子廉正举措”的支持下，该中心成为涉及这一相对较新的概念的知识、实用工具和指导方针并且发起和便利反腐败集体行动的平台。此外，在企业反贿赂合规领域内，该研究所代表国际组织和执法机构，进一步进行合规监控，在一些跨国企业中监督企业合规方案的修改；

(b) 该研究所的国际追回资产中心在喀麦隆、肯尼亚、摩尔多瓦共和国执行了国家财务调查和资产追回培训方案，以及涉及亚美尼亚、阿塞拜疆、白俄罗斯、格鲁吉亚、摩尔多瓦共和国和乌克兰的一个区域方案。这些培训课程旨在加强这些国家在追回被盗资产方面的业务能力，重点是财务调查、资产追查技术和司法协助。每个培训方案都是具有针对性的，以满足各个国家的具体需求。此外，该中心还编制了两本旨在配合有关这些事项的培训课程的手册，两本手册的培训对象分别是乌克兰和东欧六国。最后，该中心通过便利司法协助及帮助执法机关制定调查和起诉战略，协助位于中亚和东南亚以及北非和东非的四个国家处理具体的资产追回案例。该中心收到来自列支敦士登、瑞士和联合王国的核心资助；

(c) 对于后一主题，是在该研究所参与欧洲联盟多中心 ANTICORRP（反腐败政策回顾：全球趋势和欧洲应对腐败的挑战）研究方案的背景之下予以审视。此外，该研究所继续在预防腐败方面向发展中国家提供建议，并在该领域开展比较研究，例如，作为世界银行以及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的代表。2012 年，该部门的其他主要合作伙伴包括世界卫生组织、全球廉政联盟和 U4 反腐败资源中心。

29. 在公共治理领域，该研究所开发了独特的“权力和影响分析”工具，以确认增强治理制度的驱动力和动机，特别侧重于卫生系统的治理和加强社会问责机制的有效性。

## O. 刑事法律科学研究院

30. 北京师范大学刑事法律科学研究院于 2011 年 4 月 12 日成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网正式会员。该研究院致力于促进法治，为和平与发展做出贡献，推动中国与联合国机构以及与其他国家之间在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领域的交流与合作。研究院 2012 年的活动包括：

(a) 该研究院在国家社会科学基金、教育部、司法部和其他机构的资助下启动了五个项目。主题包括舆论和死刑、社区矫正、刑事司法国际标准在中国的执行情况、刑事程序与少年刑事司法改革；

(b) 该研究院为河南省各金融机构的员工举办了培训课程，为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检察院的检察官组办了讲座。该研究院的争议和疑难刑事案件专家小组为律师事务所、法院和被告提供咨询服务，旨在协助推动法治并确保准确执行刑法；

(c) 该研究院与司法机关紧密合作，例如在国家一级与最高人民法院和最高人民检察院合作，在地方一级与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合作。该研究院与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合作举办了关于通过刑法保护知识产权的司法讲习班，与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合作举办了关于中国死刑改革的司法讲习班。它还资助了关于与生产和销售假冒伪劣产品有关的罪行的全国刑事司法论坛；

(d) 该研究院结束了与国际刑法改革和刑事司法政策中心合作开展的中国—加拿大关于中国社区矫正法的项目，并向中国相关立法机关提交了立法建议。该研究院启动了两个项目，分别由欧洲联盟和联合王国外交和联邦事务部资助，内容涉及死刑的司法限制和在中国限制使用死刑的政策方针。该研究院与美国宾夕法尼亚州立大学和塔尔萨大学以及南非约翰内斯堡大学等国外多所主要大学签订了谅解备忘录；

(e) 该研究院的研究小组就犯罪事项发表了超过 10 篇专题论文、6 份期刊和 100 多篇文章。

## 四. 国际科学和专业咨询理事会的活动

31. 国际科学和专业咨询理事会的使命是借助非政府组织、学术机构和其他相关实体的贡献，协助联合国制定和执行与刑事司法相关的方案，开展科研或进行科研合作，将其作为政策制订和行动的基础，并为组成机构提供获得包括技术援助、培训和教育、研究、监测和评估在内的服务及专门知识的机会。咨询理事会在 2012 年开展了如下活动：

(a) 在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二十一届会议期间举办了关于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网对切实执行《萨尔瓦多宣言》的贡献的讲习班，并与方案网所有研究所协调合作，提供了与这一重要主题有关的额外知识，作为第十二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后续行动；

(b) 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合作，组办了咨询理事会年度会议，主题为“国际反腐败战略：公私伙伴关系和刑事政策”。特别强调了利用公私合作以及制定并使用适当的公共政策。讲解并讨论了反腐败合规模式的结构和内容；

(c) 此次会议提供了一个契机，展示了理事会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监督下所开展的主要研究项目的成果。此研究项目的主要目标是对反贿赂的合规模式进行评估，应推荐跨国公司采用这种模式。同时，在评估企业责任或决定判决时，将邀请各国为其指定相关性。五个学术机构参与了该研究项目：分别是圣心天主教大学费德里科·斯特拉刑法和刑事政策研究中心（意大利）、法国学院刑法规范间比较项目、卡斯蒂利亚—拉曼查大学欧洲和国际刑法研究所（西班牙）、东北大学犯罪学和刑事司法学院（美国）和圭多·卡利国际社会科学自由大学（意大利）。

---